

证券代码:000989 证券简称:ST九芝 公告编号:2025-044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撤销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于2025年5月6日停牌一天,并于2025年5月7日开市起复牌。

2、公司股票自5月7日开市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证券简称由“ST九芝”变更为“九芝堂”,证券代码仍为“000989”,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日的涨跌幅限制由5%变更为10%。

一、股票种类、简称、证券代码、涨跌幅限制及股票停牌安排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2、股票简称:由“ST九芝”变更为“九芝堂”;

3、证券代码:仍为“000989”;

证券代码:300876 证券简称:蒙泰高新 公告编号:2025-022
转债代码:12166 转债简称:蒙泰转债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30日14:45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4月30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4月30日9:15-15:00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陈海生先生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本次会议现场出席及网络出席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共46名,代表公司股份为54,464,00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7.1403%。其中,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持股5%以上的股东共42名,代表股份364,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3819%。

2、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情况: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共4名,代表公司股份数为54,1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6.7584%。

3、网络投票情况: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股东(或代理人)共42名,代表股份364,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3819%。

4、中小投资者出席情况: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或代理人)共42名,代表股份364,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3819%。其中现场出席0名,代表股份0股;通过网络投票42名,代表股份364,000股。

5、出席或列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包括公司的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

证券代码:001380 证券简称:华纬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6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三、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30日(星期三)下午14:30

(三)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4月3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4月30日上午9:15至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千禧路26号。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平台,股东可以在本次网络投票系统开放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金雪莹先生因出差在外不能现场参加会议,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公司半数以上董事书面委托董事董美芳女士主持在外。

6、公司董事、监事、见证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7、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8、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99人,代表股份123,903,69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8.8504%。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34,314,4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8550%。

证券代码:002896 证券简称:中大力德 公告编号:2025-028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上海柯泰克传动系统有限公司 50%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持有的上海柯泰克传动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柯泰克”)50%股权转让给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利股份”),柯泰克主要从事电动滚筒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等经营活动。根据天道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双方同意柯泰克50%股权的最终交易价格为927.77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柯泰克股权。

2、2025年4月30日,公司和永利股份签署了《上海柯泰克传动系统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3、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事项在经履行公司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会批准。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后续进展情况。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45827921P
法定代表人:史佩娟
住所:上海市青浦区徐泾镇徐泾路58号
注册资本:81,321,344.1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日期:2002年1月10日
营业期限:2002年1月10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生产、加工、销售塑料制品、输送带、工业皮带及相关产品,销售五金交电、通讯器材(除专控)、建材、汽车配件、纺织品及原料(除专控)、机电设备、机械设施,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上海柯泰克传动系统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8MADML0F361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丹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成立日期:2024年6月3日
营业期限:2024年6月3日至2044年6月2日
住所:上海市青浦区崧泾路1958号1幢B层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轴承和传动部件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零件、机电配件、电机、减速机及附件制造;工业控制设备及系统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结构制造;机械零件加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柯泰克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交易标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07,422,600	210,519,580
负债总额	1,840,117.20	1,011,073.20
净资产	186,214,235.20	19,508,567.49

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度

营业收入 401,924.79 146,313.30

营业利润 -676,488.11 -692,598.16

净利润 -676,424.29 -691,432.51

证券代码:002066 证券简称:瑞泰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3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三、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30日(星期三)14:00。

(二)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4月3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4月3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五里桥一街1号院27号楼公司第二会议室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001979 证券简称:招商蛇口 公告编号:CMSK2025-043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南通招招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南通项目建设需要,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招商局南通港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招招”)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申请借款人民币5,000万元,贷款期限为5年。本公司拟按照54%的股权比例为上述开贷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金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57亿元,保证期间为自担保生效之日起至借款到期之日或贷款之日起第三年。

二、担保风险分析

南通招招项目建设和运营,具体经营能力以审计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流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限制经营的項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南通招招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4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131,194.00万元,负债总额73,444.07万元,净资产-224.67万元,2024年度,营业收入0.92万元,净利润-224.67万元。截至2025年3月31日,资产总额113,892.23万元,负债总额114,447.52万元,净资产-552.90万元;2025年1-3月,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362.62万元。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及诉讼事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拟按照54%的股权比例向招商局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申请的7亿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金余额不超过3,57亿元,保证期间为自担保生效之日起至借款到期之日或贷款之日起第三年。南通招招的另两方股东招商局中央商务区科特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江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均将按各自持股比例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四、公司意见

证券代码:002650 证券简称:ST加加 公告编号:2025-042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基本情况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名称:ST加加;证券代码:002650)于2025年4月28日、2025年4月29日、2025年4月30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涨跌幅偏离值累计高达13.36%,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4、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5年5月7日;

5、公司股票停牌复牌安排:公司股票将于2025年5月6日停牌一天,并于2025年5月7日开市起复牌;

6、股票交易及涨跌幅限制:撤销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后,公司股票交易日的涨跌幅限制由5%变更为10%。

二、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况

(一)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原因

(二)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日期

(三)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四)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五)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六)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七)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八)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九)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十)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十一)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十二)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十三)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十四)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十五)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十六)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十七)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十八)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十九)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二十)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二十一)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二十二)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二十三)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二十四)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二十五)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二十六)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二十七)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二十八)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二十九)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三十)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三十一)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三十二)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三十三)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三十四)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三十五)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三十六)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三十七)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三十八)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三十九)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四十)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四十一)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四十二)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四十三)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四十四)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四十五)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四十六)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四十七)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四十八)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四十九)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五十)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五十一)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五十二)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五十三)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五十四)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五十五)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五十六)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五十七)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五十八)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五十九)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六十)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六十一)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六十二)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六十三)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六十四)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六十五)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六十六)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六十七)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六十八)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六十九)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七十)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七十一)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七十二)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七十三)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七十四)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七十五)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七十六)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七十七)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七十八)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七十九)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八十)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八十一)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八十二)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八十三)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八十四)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八十五)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八十六)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八十七)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八十八)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八十九)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九十)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九十一)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九十二)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九十三)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九十四)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九十五)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九十六)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九十七)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九十八)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九十九)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一百)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期间

的见证师。公司独立董事小保先生、李昇先生分别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在2024年度股东大会上,李昇先生作了说明。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4,423,0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64%;反对3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46%;弃权4,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23,9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9837%;反对3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702%;弃权4,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461%。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4,423,0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64%;反对3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46%;弃权4,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23,9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9837%;反对3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702%;弃权4,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461%。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4,423,0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49%;反对3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46%;弃权5,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5%。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23,9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7639%;反对3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702%;弃权5,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699%。

表决结果:同意54,423,0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38%;反对3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46%;弃权3,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6%。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23,9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96人,代表股份98,589,29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2274%。

(二)中小股东出席的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94人,代表股份363,69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8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1人,代表股份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93人,代表股份363,59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85%。

(截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前,公司总股本为183,009,600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回购股份》(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员工持股计划专户持有的股份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其中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数量585,124股(该部分股份已于2025年4月28日以前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开立的“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专户,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

本次股东大会出席情况:同意1,018,724股,因此,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181,980,876股。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提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3,898,6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9%。反对2,0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71%。弃权3,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4%。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58,6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010%;反对2,0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741%;弃权3,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249%。

2、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3,898,6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9%。反对2,0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71%。弃权3,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4%。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58,6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010%;反对2,0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741%;弃权3,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249%。

3、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3,898,6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9%。反对2,0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71%。弃权3,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4%。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58,6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010%;反对2,0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741%;弃权3,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249%。

4、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3,898,6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9%。反对2,0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71%。弃权3,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4%。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58,6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010%;反对2,0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741%;弃权3,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249%。

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上海柯泰克传动系统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8MADML0F361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丹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成立日期:2024年6月3日
营业期限:2024年6月3日至2044年6月2日
住所:上海市青浦区崧泾路1958号1幢B层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轴承和传动部件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零件、机电配件、电机、减速机及附件制造;工业控制设备及系统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结构制造;机械零件加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柯泰克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交易标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07,422,600	210,519,580
负债总额	1,840,117.20	1,011,073.20
净资产	186,214,235.20	19,508,567.49

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度

营业收入 401,924.79 146,313.30

营业利润 -676,488.11 -692,598.16

净利润 -676,424.29 -691,432.51

证券代码:002047 证券简称:ST宝鹰 公告编号:2025-030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2047,证券简称:“ST宝鹰”)自2025年4月28日、2025年4月29日和2025年4月3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宝鹰集团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操纵股价和内幕交易、违规减持和恶意减持等重大事项。

5、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经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应披露(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信息应予以披露。

证券代码:002066 证券简称:瑞泰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3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三、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30日(星期三)14:00。

(二)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4月3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4月3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五里桥一街1号院27号楼公司第二会议室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001979 证券简称:招商蛇口 公告编号:CMSK2025-043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南通招招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南通项目建设需要,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招商局南通港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招招”)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申请借款人民币5,000万元,贷款期限为5年。本公司拟按照54%的股权比例为上述开贷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金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57亿元,保证期间为自担保生效之日起至借款到期之日或贷款之日起第三年。

二、担保风险分析

南通招招项目建设和运营,具体经营能力以审计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流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限制经营的項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南通招招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4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131,194.00万元,负债总额73,444.07万元,净资产-224.67万元,2024年度,营业收入0.92万元,净利润-224.67万元。截至2025年3月31日,资产总额113,892.23万元,负债总额114,447.52万元,净资产-552.90万元;2025年1-3月,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362.62万元。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及诉讼事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拟按照54%的股权比例向招商局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申请的7亿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金余额不超过3,57亿元,保证期间为自担保生效之日起至借款到期之日或贷款之日起第三年。南通招招的另两方股东招商局中央商务区科特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江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均将按各自持股比例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四、公司意见

时任控股股东占用资金及相关利息已全部偿还给收取保证金的账户;同时,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牡丹江博博医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博博医药”)使用本公司银行承兑收取的保证金亦全部退还给代理商,并由博博医药公司账户原额收取。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零,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产生的全部收益已转入公司银行账户。公司内部控制缺陷已经整改完成。

除此以外,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细化风险合规意识,加强内控管理,落实各项整改建议,重点开展内控质量专项提升工作,保证公司的内部控制有效运行。

二、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对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条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第8.7条“公司内部控制缺陷整改完成,内部控制有效性得到提升,向本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应当披露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其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真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025年3月28日,公司披露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2024年度审计报告》)(审核编号[2025]0100502),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审核编号[2025]0100503)均关于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定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审核报告)(审核编号[2025]0100509),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定意见涉及及

90.2474%;反对3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702%;弃权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4%。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4,417,9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54%;反对4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56%;弃权4,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21,7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3534%;反对4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185%;弃权4,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461%。

表决结果:同意54,423,4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55%;反对35,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55%;弃权4,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23,4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8463%;反对35,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75%;弃权4,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461%。

表决结果:同意54,423,4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55%;反对35,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55%;弃权4,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23,4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8463%;反对35,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75%;弃权4,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461%。

(九)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4,423,0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64%;反对3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46%;弃权4,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23,9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9837%;反对3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702%;弃权4,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461%。

(十)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授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4,389,0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23%;反对35,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20%;弃权3,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8%。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289,0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9.3959%;反对35,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50%;弃权3,900股

2,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4%。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58,6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010%;反对2,0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741%;弃权3,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249%。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3,898,5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8%。反对5,1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2%;弃权3,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58,5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7546%;反对5,1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254%;弃权3,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同意54,389,0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23%;反对35,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2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289,0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9.3959%;反对35,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50%;弃权3,900股

二、提案审议情况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3,898,7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0%;反对2,0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71%。弃权2,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3%。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58,7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285%;反对2,0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741%;弃权2,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974%。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薪酬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9,55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18%;反对2,0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02%;弃权7,10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9%。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2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5981%;反对27,0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480%;弃权7,10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538%。

本议案的关联股东金永、霍新涛作为公司董事,共计持表决权股份34,314,300股,已回避表决,其所持有的股份不计入本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3、本次交易所涉及到的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债权债务纠纷等诉讼、仲裁或司法程序,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柯泰克不存在为他人提供担保、